2026年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十三、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部门主要职能

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定本区配套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随调随迁家属安置工作。

（3）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配套措施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实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7）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烈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和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树立和宣扬退役军人先进典型。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指导全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平安、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要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

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由机关及下属1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纳入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总编制人数22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14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3人)。在职实有人数22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13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人)。

离退休人员2人，其中：退休2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8,285.3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629.9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285.39	204公共安全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590.7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二、事业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4
三、上级补助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27,655.47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08.47	三、上缴上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3.4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其他收入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5.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78.52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85.39	本年支出合计	28,285.39	本年支出合计	28,285.39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285.39	支出总计	28,285.39	支出总计	28,285.39

表二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07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8,285.39**	**28,285.39**	**28,285.39**														
307001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8,000.77	28,000.77	28,000.77														
307002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84.62	284.62	284.62														

表三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1	2	3	4	5=6+7+8+9+10	6	7	8	9	10
类	款	项							
			合计	**28,285.39**	**629.92**	**27,65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08.47**	**497.50**	**27,51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1**	**46.4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1	46.41	0.00			
	20808		**抚恤**	**13,846.75**	**0.00**	**13,846.75**			
		2080801	死亡抚恤	4,851.12	0.00	4,851.12			
		2080802	伤残抚恤	2,665.15	0.00	2,665.1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8.32	0.00	8.3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779.03	0.00	3,779.03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90	0.00	5.90			
		2080808	褒扬纪念	3.15	0.00	3.1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534.08	0.00	2,534.08			

	20809		**退役安置**	**13,205.00**	**0.00**	**13,205.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15.56	0.00	415.5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0,018.34	0.00	10,018.34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70.80	0.00	170.8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203.41	0.00	2,203.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96.89	0.00	396.8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08.64**	**449.42**	**459.22**			
		2082801	行政运行	274.80	274.8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45	0.00	242.45			
		2082804	拥军优属	110.82	0.00	110.82			
		2082850	事业运行	174.62	174.62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5.95	0.00	105.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40**	**53.90**	**139.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90**	**53.9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1	14.8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3	10.4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6	28.66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39.50**	**0.00**	**139.5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39.50	0.00	139.5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0.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0.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0.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52**	**78.5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52**	**78.5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1	47.6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0	1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91	20.91	0.00			

表四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285.39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285.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08.4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93.4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5.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8.5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8,285.39**	**支　出　总　计**	**28,285.39**

表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285.39**	**629.92**	**592.28**	**37.64**	**27,65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08.47**	**497.50**	**459.86**	**37.64**	**27,51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1**	**46.41**	**46.4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41	46.41	46.41	0.00	0.00
20808	**抚恤**	**13,846.75**	**0.00**	**0.00**	**0.00**	**13,846.75**
2080801	死亡抚恤	4,851.12	0.00	0.00	0.00	4,851.12
2080802	伤残抚恤	2,665.15	0.00	0.00	0.00	2,665.1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8.32	0.00	0.00	0.00	8.3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779.03	0.00	0.00	0.00	3,779.03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90	0.00	0.00	0.00	5.90
2080808	褒扬纪念	3.15	0.00	0.00	0.00	3.1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534.08	0.00	0.00	0.00	2,534.08
20809	**退役安置**	**13,205.00**	**0.00**	**0.00**	**0.00**	**13,205.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15.56	0.00	0.00	0.00	415.56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0,018.34	0.00	0.00	0.00	10,018.34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70.80	0.00	0.00	0.00	170.8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203.41	0.00	0.00	0.00	2,203.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96.89	0.00	0.00	0.00	396.8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08.64**	**449.42**	**411.78**	**37.64**	**459.22**
2082801	行政运行	274.80	274.80	246.41	28.39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45	0.00	0.00	0.00	242.45
2082804	拥军优属	110.82	0.00	0.00	0.00	110.82
2082850	事业运行	174.62	174.62	165.37	9.25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5.95	0.00	0.00	0.00	105.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1.67**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1.6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40**	**53.90**	**53.90**	**0.00**	**139.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90**	**53.90**	**53.9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1	14.81	14.81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3	10.43	10.4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6	28.66	28.66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39.50**	**0.00**	**0.00**	**0.00**	**139.5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39.50	0.00	0.00	0.00	139.5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0.00**	**0.00**	**0.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52**	**78.52**	**78.5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52**	**78.52**	**78.5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1	47.61	47.61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0	10.00	1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91	20.91	20.91	0.00	0.00

表六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9.92**	**592.28**	**37.64**	**27,655.47**
307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8,285.39**	**629.92**	**592.28**	**37.64**	**27,655.47**
307001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8,000.77	381.40	353.01	28.39	27,619.37
307002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84.62	248.52	239.27	9.25	36.10

表七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类编码	经济科目类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金额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629.92**	**592.28**	**37.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0.72**	**590.7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3.31	113.3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5.19	85.19	0.00
30103	奖金	214.79	214.7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9.40	29.4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41	46.4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4	25.2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10	27.1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	1.6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61	47.6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4**	**0.00**	**37.64**
30201	办公费	3.00	0.00	3.00
30205	水费	0.72	0.00	0.72
30206	电费	2.00	0.00	2.00
30207	邮电费	1.80	0.00	1.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2.15	0.00	2.15
30213	维修（护）费	1.60	0.00	1.6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1.71	0.00	1.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0.00	0.4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7	0.00	0.77
30228	工会经费	8.03	0.00	8.0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8	0.00	10.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	0.00	4.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1.56**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6	1.56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表八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40	0.00	0.00	0.00	0.00	0.40

表九：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表十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十一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7,655.47	27,655.47							
307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7,655.47	27,655.47							
307001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7,619.37	27,619.37							
31	本级支出项目		27,619.37	27,619.37							
42010226307T000000100	保民生-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5.35	5.35							
42010226307T000000102	后勤服务支出（办公楼租金）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45.56	145.56							
42010226307T000000103	在编人员体检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0.88	0.88							
42010226307T000000104	后勤服务支出（物业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84.00	84.00							
42010226307T000000106	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1.88	11.88							
42010226307T000000107	保民生-死亡抚恤（三属抚恤金）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51.12	51.12							
42010226307T000000108	保民生-死亡抚恤（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4,800.00	4,800.00							
42010226307T000000109	保民生-伤残抚恤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665.15	2,665.15							
42010226307T000000110	保民生-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97	2.97							
42010226307T000000111	保民生-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5.90	5.90							
42010226307T000000112	保民生-老年烈士子女生活补助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0.88	0.88							
42010226307T000000113	保民生-义务兵优待金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3,779.03	3,779.03							
42010226307T000000114	保民生-参战参试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465.70	465.70							
42010226307T000000115	保民生-优抚对象两节慰问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44.75	244.75							
42010226307T000000116	保民生-其他优抚支出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447.76	1,447.76							
42010226307T000000117	大学生士兵入伍奖励金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375.00	375.00							
42010226307T000000118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39.50	139.50							
42010226307T000000119	保民生-军队移交政府的无军籍离退休人员安置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9,785.42	9,785.42							
42010226307T000000120	保民生-无军籍职工管理服务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84.20	184.20							

42010226307T000000121	保民生-退役士兵安置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385.56	385.56							
42010226307T000000122	保民生-退役士兵安置（转业士官货币安置）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30.00	30.00							
42010226307T000000123	保民生-志愿兵岗位工资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370.86	370.86							
42010226307T000000124	保民生-志愿兵岗位工资（工会）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6.03	6.03							
42010226307T000000125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70.80	170.80							
42010226307T000000126	保民生-自主择业干部保障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864.67	1,864.67							
42010226307T000000127	保民生-自主择业管理服务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70.00	70.00							
42010226307T000000128	保民生-企业退休军转干部保障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83.70	83.70							
42010226307T000000129	保民生-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人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85.04	185.04							
42010226307T000000130	权益维护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30.00	30.00							
42010226307T000000131	参战参试企业军转干部两节慰问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63.00	63.00							
42010226307T000000132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5.00	5.00							
42010226307T000000133	现役军人立功奖励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2.00	12.00							
42010226307T000000134	拥军优属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98.82	98.82							
42010226307T000000135	老干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0.13	0.13							
42010226307T000000136	无军籍职工管理服务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48.72	48.72							
307002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6.10**	**36.10**							
31	**本级支出项目**		**36.10**	**36.10**							
42010226307T000000137	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0.80	10.80							
42010226307T000000138	在职人员体检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0.80	0.80							
42010226307T000000139	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35	1.35							
42010226307T000000140	退役士兵医保断缴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00	20.00							
42010226307T000000141	烈士陵园管理维护经费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15	3.15							

表十二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品目类别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方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845,600.00	845,600.00	0	0	0	0	0	0	0	0	0
公用经费	货物类	复印纸	1	批	框架式协议	5,600.00	5,600.00									
后勤服务支出（物业费）	服务类	物业费	1	年	竞争性磋商	840,000.00	840,000.00									

表十三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资金来源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89	89	0	0	0	0	0	0	0	0	0
2E+06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管理服务经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	2	2									
2E+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管理服务经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法律咨询服务	3	3									
2E+0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后勤服务支出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物业服务费	84	84									

表十四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2026年1月21日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7">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td></tr>
<tr><td>填报人</td><td colspan="2">姜岚</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4">85385308</td></tr>
<tr><td rowspan="9">部门总体资金情况</td><td colspan="2" rowspan="2">总体资金情况</td><td rowspan="2">当年金额</td><td rowspan="2">占比</td><td colspan="2">近两年收支金额</td></tr>
<tr><td>2024年</td><td>2025年</td></tr>
<tr><td rowspan="3">收入构成</td><td>财政拨款</td><td>28000.77</td><td>100%</td><td>24578.37</td><td>23915.67</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合计</td><td>28000.77</td><td>100%</td><td>24578.37</td><td>23915.67</td></tr>
<tr><td rowspan="3">支出构成</td><td>基本支出</td><td>381.40</td><td>1.36%</td><td>339.20</td><td>339.80</td></tr>
<tr><td>项目支出</td><td>27619.37</td><td>98.64%</td><td>24239.17</td><td>23575.87</td></tr>
<tr><td>合计</td><td>28000.77</td><td>100%</td><td>24578.37</td><td>23915.67</td></tr>
<tr><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7">1.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定本区配套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随调随迁家属安置工作。</td></tr>
</table>

	3.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配套措施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实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7.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烈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和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树立和宣扬退役军人先进典型。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指导全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要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年度工作任务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绩效管理目标： 1.按年度计划安排，开展双拥工作 2.严格按照政策要求，高标准抓好优抚待遇落实 3.建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 4.按要求落实军转干部和安排工作退役士兵计划安置工作 5.全覆盖做好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建档立卡工作 6.按照应发尽发的要求，做好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的申领发放 7.做好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和适应性培训 8.组织召开退役军人专项招聘会，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运转类项目	242.45	242.45	主要用于机关运转经费，办公场地租赁、物业管理服务、在职人员体检、老干活动经费等。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5	5	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强防返贫监测与帮扶管理，保持帮扶政策稳定衔接，全面做好乡村振兴项目与资产管理，完成各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和乡村振兴考核目标，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全面促进乡村振兴。
	抚恤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13843.60	13843.60	主要用于辖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三属”、伤残军人、带病回乡军人、在乡复员军人一次性死亡抚恤金；伤残军人抚恤金；“三属”等各类优抚对象定期生活补助及节日慰问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开展烈士褒扬活动经费等。

	退役安置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	13185.00	13185.00	主要用于无军籍离退休职工工资等待遇；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金；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退役士兵管理教育；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人、企业军转干部保障经费等。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特定目标类项目	139.5	139.5	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报销；优抚对象一站式门诊补助；困难优抚对象办理医疗保险费。
	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特定目标类项目	93.00	93.00	主要用于退役军人走访慰问；困难帮扶、权益维护等。
	拥军优属	特定目标类项目	110.82	110.82	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八一、春节”座谈、慰问；双拥、优抚等工作经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30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关爱现役军人和家属，加强服务保障能力，为辖区部队办实事，推进双拥工作。 目标 2：及时足额保障各类优抚对象人员抚恤、生活补助；及时核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开展烈士褒扬活动； 目标 3：依法依规落实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保障无军籍离退休职工、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企业军转干部等人员各项待遇。 目标 4：做好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困难帮扶、维护退役军人权益。		目标 1：做好机关行政管理机构运转工作，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 目标 2：落实好当年度计划分配军转干部、符合政府安排的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 目标 3：做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优抚对象各类补助、无军籍离退休职工离退休待遇、退役士兵安置一次性补助、军转干部补助等优抚安置补助发放工作，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目标 4：做好春节、八一慰问部队工作，落实双拥工作目标。 目标 5：做好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困难帮扶、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table>
<tr><td>长期目标 1</td><td colspan="5">关爱现役军人和家属，加强服务保障能力，为辖区部队办实事，推进双拥工作。</td></tr>
<tr><td rowspan="9">长期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确定依据</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
指标</td><td>成本控制率</td><td>≤10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应发尽发率</td><td>10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慰问辖区部队次数</td><td>2 次</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慰问物资采购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慰问金及物资及时发放情况</td><td>10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
指标</td><td>营造拥军优属浓厚氛围</td><td>不断提升</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加强对军人家庭的关怀</td><td>不断提升</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满意度
指标</td><td>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td><td>优抚对象及军家属满意度</td><td>≥9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长期目标 2</td><td colspan="5">保障各类优抚对象人员抚恤、生活补助；及时核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开展烈士褒扬活动。</td></tr>
<tr><td rowspan="4">长期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确定依据</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
指标</td><td>成本控制率</td><td>≤10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抚恤及补助费发放人数</td><td>应保尽保</td><td>计划数据</td></tr>
</table>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人数	应保尽保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抚恤对象政策符合率	100%	计划数据
			抚恤及生活补助核发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抚恤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体现国家对军人军属的关怀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3	依法依规落实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保障无军籍离退休职工、军转干部、退役士兵等人员各项待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离退休人员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退役安置士兵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项待遇核发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待遇核发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退役士兵就业创业	促进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无军籍离退休人员待遇	保障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军转干部关怀	加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4	做好走访慰问、困难帮扶、权益维护等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帮扶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的各项权益	有所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1	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预算执行率≥95%，≤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4 年	2025 年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会议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新增资产支出 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预算 节约率	2%	2%	2%	2%	计划数据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5%，≤100%	≥95%，≤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在岗人数	9	10	11	定员以内	计划数据
		履行部门职能项数	13	13	13	13	计划数据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双评议评价得分率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 完成率	98%	98%	98%	98%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履行职能，提高单位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保障无军籍离退休职工待遇，落实好当年度计划分配军转干部、符合政府安排的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4 年	2025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配军转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保障人数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项补助经费核发准确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分配军转干部接收安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退役士兵就业创业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计划数据
		加强对军队转业干部关怀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计划数据

		保障无军籍离退休职工待遇	保障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3	做好优抚对象各类抚恤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保障优抚对象的各项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4 年	**2025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应保尽保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伤残军人鉴定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义务兵优待金应保尽保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类抚恤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抚恤补助资金核发准确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各类优抚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爱优抚对象，保障优抚对象的优待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体现国家对军人军属的关怀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进一步弘扬烈士精神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4	做好拥军优属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4 年	**2025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部队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数据
		慰问军烈属人数	尽保尽保	尽保尽保	尽保尽保	尽保尽保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慰问帮扶经费足额到位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各项资金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地共建、军民融合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计划数据
		关爱军人军属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人家属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辖区部队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5	做好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困难帮扶、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4 年	**2025 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体帮扶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的各项权益	保障	保障	保障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90%	≥90%	满意度指标

表十四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6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2026年1月21日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7">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td></tr>
<tr><td>填报人</td><td colspan="2">姜岚</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4">85385305</td></tr>
<tr><td rowspan="8">部门总体资金情况</td><td colspan="3" rowspan="2">总体资金情况</td><td rowspan="2">当年金额</td><td rowspan="2">占比</td><td colspan="2">近两年收支金额</td></tr>
<tr><td>2024年</td><td>2025年</td></tr>
<tr><td rowspan="3">收入构成</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td><td>284.62</td><td>100%</td><td>335.11</td><td>259.39</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0</td><td></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284.62</td><td>100%</td><td>335.11</td><td>259.39</td></tr>
<tr><td rowspan="3">支出构成</td><td colspan="2">基本支出</td><td>248.52</td><td>87.32%</td><td>234.11</td><td>243.19</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支出</td><td>36.10</td><td>12.68%</td><td>101</td><td>16.2</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311.11</td><td>100%</td><td>335.11</td><td>259.39</td></tr>
</table>

<table>
<tr><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5">1、协调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有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教育、技能培训；2、协助做好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退役军人流动党员摸排登记等工作，协调推动流动党员纳入基层党组织管理；3、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来电办理，结合实际可开展心理疏导、法律服务等工作；4、搭建政策咨询、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化解矛盾和思想稳定工作，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送到每一个退役军人身边；5、对街道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进行业务指导和管理，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及时报告有关政策落实、工作开展，以及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思想状况、家庭生活情况；6、组织全区三级服务体系，当好退役军人的服务员、宣传员、信息员、联络员，突出面对面、个性化、一对一服务，主动宣讲政策、解决问题，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7、结合“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出现重大变故等情况，及时开展走访慰问；8、承担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完成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9、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td></tr>
<tr><td>年度工作任务</td><td colspan="5">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6 年绩效管理目标：
1.后勤服务，保障单位事务正常运转；
2.烈士陵园管理维护；
3.退役士兵社保断续工作。
4.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工作。</td></tr>
<tr><td rowspan="5">项目支出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项目类型</td><td>项目总预算</td><td>项目本年预算</td><td>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td></tr>
<tr><td>后勤服务，保障单位事务正常运转</td><td>运转类项目</td><td>11.60</td><td>11.60</td><td>保障单位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td></tr>
<tr><td>烈士陵园管理维护</td><td>特定目标类项目</td><td>3.15</td><td>3.15</td><td>对烈士陵园进行管理、维修维护，为民众提供良好的纪念观瞻环境，进一步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td></tr>
<tr><td>退役军人管理事务</td><td>特定目标类项目</td><td>1.35</td><td>1.35</td><td>用于对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td></tr>
<tr><td>退役士兵医保断缴补缴</td><td>特定目标类项目</td><td>20</td><td>20</td><td>做好退役士兵医保断缴补缴工作，保障退役</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士兵的切身利益，增强他们的幸福感。</td></tr>
<tr><td rowspan="2">整体绩效总目标</td><td colspan="2">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td></tr>
<tr><td colspan="2">目标 1：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确保机构正常开展。
目标 2：做好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目标 3：对烈士陵园进行管理、保护，为公众提供缅怀先烈、祭奠英魂的良好场所。
目标 3：做好退役士兵医保断缴补缴工作，保障退役士兵退休后医疗待遇。
目标 4：做好后勤服务工作，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td><td colspan="3">目标 1：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预算执行率≥95%，≤100%。
目标 2：做好退役士兵医保断缴补缴工作，保障退役士兵退休后医疗待遇。
目标 3：做好烈士陵园维修维护管理工作，维护陵园整体环境。
目标 4：做好后勤服务工作，保障业务工作正常运转。</td></tr>
<tr><td>长期目标 1:</td><td colspan="5">组织业务培训，增强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更好为退役军人服务。</td></tr>
<tr><td rowspan="8">长期绩效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确定依据</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成本控制率</td><td>≤10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组织培训次数</td><td>≥1 次</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业务能力培训合格率</td><td>10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当期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td><td>不断提升</td><td>计划数据</td></tr>
<tr><td>满意</td><td>服务对象</td><td>工作人员满意度</td><td>≥90%</td><td>计划数据</td></tr>
</table>

	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长期目标 2:	做好退役士兵医保断缴补缴工作，保障退役士兵退休后医保待遇，增强他们的幸福感。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医保补缴应办尽办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缴资格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参保缴费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退役士兵医保问题	妥善解决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3:	做好后勤服务工作,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补助保障人数	1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伙食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食堂供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用餐需要	有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1	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预算执行率≥95%，≤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4 年	**2025 年**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会议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新增资产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预算节约率	2%	2%	2%	2%	计划数据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5%，≤100%	≥95%，≤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在岗人数	10	10	10	定员以内	计划数据
		履行部门职能项数	9	9	9	9	计划数据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双评议评价得分率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98%	98%	98%	98%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履行职能，提高单位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持续优化退役军人服务，解决退役军人的医保补缴问题，增强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4 年	2025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医保应办尽办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缴对象政策符合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补缴金额准确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参保缴费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退役士兵医保补缴问题	妥善解决	妥善解决	妥善解决	妥善解决	计划数据
		维护退役军人的切身香利益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不断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3	对烈士陵园进行管理维护，为公众提供缅怀祭奠英烈的场地，发挥烈士陵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二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	**长期指标**	
			2024 年	**2025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保养及维护次数	≥2 次/年	≥2 次/年	≥2 次/年	≥2 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保养及维护质量	质优	质优	质优	质优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维护保养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崇尚英雄的社会氛围，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维护烈士陵园庄严肃穆、整洁的纪念环境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4	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二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	**长期指标**	
			2024 年	**2025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业务能力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为退役军人提供高质量服务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抚恤及生活补助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优抚科	
项目负责人	刘波涛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省退役军人厅　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鄂退役军人发[2025]26号）；《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残疾军人等伤残人员护理费标准的通知》（鄂退役军人发[2025]1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鄂民政发[2014]49号）等相关文件。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及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为优抚对象发放各类抚恤金、定期生活费和节日慰问金，体现国家对退役军人的关怀和尊崇，为优抚对象提供更好的生活保障。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体现国家对军属的关怀，提升军人军属荣誉感和幸福感，彰显军人的社会价值，激发更多优秀青年参军报国，为国家贡献力量。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及时足额为各类优抚对象人员发放抚恤、生活补助和节日慰问金；及时核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开展烈士褒扬活动。			
项目总预算	13557.62	项目当年预算	13557.6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11869.13	11869.13	100%
	2024	11809.72	11809.72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557.6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557.6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3557.6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死亡抚恤金	核发死亡抚恤金、三属生活补助	抚恤金	4848.88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伤残抚恤金	核发伤残抚恤金	抚恤金	2651.6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优抚对象定期补助及慰问金	发放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生活补助	2278.11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义务兵优待金	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生活补助	3779.03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准确及时核发各类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年度绩效目标	准确及时核发各类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及补助费发放人数	应保尽保	计划数据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人数	应保尽保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抚恤对象政策符合率	100%	计划数据
			抚恤及生活补助核发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抚恤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优抚对象的认可和尊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体现国家对军人军属的关怀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及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及补助费发放人数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人数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抚恤对象政策符合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抚恤及生活补助核发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优抚对象的认可和尊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及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队移交政府无军籍离退休人员安置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就业安置科	
项目负责人	周莉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关于加强和改进军队无军籍职工移交安置工作的意见》（鄂民政发【2007】54号）；《省人社厅　省财政厅关于2025年调整全省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鄂人社发[2025]20号）；《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08]4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18〕27号）；《关于对自主就业士兵实行一次性经济补助的通知》（鄂民政发[2012]98号）；湖北省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管理办法通知》（鄂退役军人发[2020]61号）；《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管理暂行办法》；《退役军人逐月领取退役金安置办法》等相关文件。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落实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政策。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保障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养老福利待遇；开展教育技能培训，提高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等；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人、企业军转干部各项待遇。			
项目总预算	13185	项目当年预算	131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11752.81	11752.81	100%
	2025	12128.3	12128.3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18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18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318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无军籍人员经费	发放离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0018.34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退役士兵安置	发放经济补助等	生活补助	963.25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军转干部安置	发放退役金、生活补助	退役金	2203.41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落实无军籍离退休干部的各项待遇，保障他们的生活待遇。
长期绩效目标2	全面落实多种方式相结合的退役士兵安置政策，通过进一步完善就业创业、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促进退役士兵充分就业。
长期绩效目标3	全面落实多种方式相结合的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保障军转干部的各项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落实无军籍离退休干部的各项待遇，保障他们的生活待遇。
年度绩效目标2	全面落实多种方式相结合的退役士兵安置政策，通过进一步完善就业创业、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促进退役士兵充分就业。
年度绩效目标3	全面落实多种方式相结合的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保障军转干部的各项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离退休人员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退役安置士兵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项待遇核发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待遇核发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退役士兵就业创业	促进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无军籍离退休人员待遇	保障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军转干部关怀	加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离退休人员应保尽保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退役安置士兵应保尽保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应保尽保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项待遇核发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待遇核发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退役士兵就业创业	促进	促进	促进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无军籍离退休人员、军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干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小龙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保障退休干部党组织正常开展活动，丰富老干部晚年生活品质。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主要用于慰问退休干部及订阅报刊等。			
项目总预算	0.13	项目当年预算	0.1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0.11	0.11	100%
	2025	0.21	0.21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0.1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1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0.1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老干经费	慰问老干	福利费	0.13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退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退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慰问人数	2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慰问人数	1人	2人	2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休干部满意度	退休干部满意度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优抚科	
项目负责人	刘波涛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实施办法》（武民政规[2017]2号）； 《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大学生入伍奖励的通知》（武政办[2020]47号）； 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关于做好双拥工作的要求。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为现役军人和家属提供更好的生活和服务，解决他们的后顾之优，增加军人的荣誉感和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国防建设。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关心爱护优现役军人和家属，加强服务保障能力，为辖区部队办实事，推进双拥工作。			
项目总预算	110.82	项目当年预算	110.8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87.04	87.04	100%
	2025	446.24	446.24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0.8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0.8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0.8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拥军优属活动	开展各项双拥活动	其他	100.82	开展活动方案及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做好拥军优属工作，加强军民团结，营造军民和谐的社会氛围。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拥军优属工作，加强军民团结，营造军民和谐的社会氛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慰问辖区部队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慰问物资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奖励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及物资及时发放情况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拥军优属浓厚氛围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加强对军人家庭的关怀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及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慰问辖区部队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慰问物资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奖励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拥军优属浓厚氛围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及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优抚科	
项目负责人	刘波涛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市财政局关于企业退休援越抗美人员医疗问题的意见[2019]425号》；《江岸区属一级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实施细则（暂行）》（暂行）岸民[2017]51号；《江岸区抚恤定补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暂行办法》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优抚对象的基本医疗需求，减轻他们的经济负担，体现国家和社会对他们的关怀的尊重。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主要投向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用于： 1.优抚对象医疗报销。 2.困难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办理医疗保险。			
项目总预算	139.5	项目当年预算	139.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44.94	44.94	100%
	2025	39.1	39.1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9.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39.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优抚对象医疗报销及补助	医疗补助	医疗补助费	130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优抚对象医疗保险	医疗保险	医疗补助费	9.5	依据相关政策标准、人数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优抚人数及补助标准，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医疗补助资金，缓解优抚对象医疗压力，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优抚人数及补助标准，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医疗补助资金，缓解优抚对象医疗压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补助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助按标准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补助对象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优抚对象医疗压力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补助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助按标准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补助对象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优抚对象医疗压力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小龙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根据乡村振兴相关文件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用于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5	5	100%
	2025	4.7	4.7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乡村振兴	驻村扶持农村	其他	5	依据乡村振兴工作量及驻村人员补助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年度绩效目标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数	1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驻村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驻村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接帮扶村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数	1人	1人	1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驻村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驻村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接帮扶村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信访工作组	
项目负责人	曹永超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市退役军人局关于开展“八一、春节”走访慰问退役军人活动的通知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关心退役军人群体，对退役军人进行帮扶解困、权益维护。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退役军人“春节、八一”座谈慰问、困难帮扶、权益维护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93	项目当年预算	9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123.15	123.15	100%
	2025	133.5	133.5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慰问帮扶解困	开展活动	其他	63	政策标准及发放人数	
退役军人权益维护	权益维护	其他	30	政策标准、工作量等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关心各类退役军人的权益，实现军民和谐社会。
年度绩效目标	关心各类退役军人的权益，实现军民和谐社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帮扶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的各项权益	有所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帮扶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的各项权益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支出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小龙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 ，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机关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提供办公接待场所及烈士陵园安全保卫、卫生保洁、物业管理等服务。保障正常履职需提供的办公用房，改善工作环境。完成在职人员伙食保障工作。			
项目总预算	241.44	项目当年预算	241.4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147.95	147.95	100%
	2025	68.75	68.75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1.4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1.4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41.4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房屋租赁	办公场地租赁	租赁费	145.56	12.13*12个月	
物业管理	物业服务	物业管理费	84	依据物业服务工作量测算	
食堂支出	食堂伙食费	委托业务费	11.88	依据人员和工作量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服务费	1	8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确保各部门工作有序开展，保障办公用房需求。弥补后勤服务支出不足,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各部门工作有序开展，保障办公用房需求。弥补后勤服务支出不足,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1515.2平方米	计划数据
			后勤服务保障人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房屋配套设施	完好	计划数据
			伙食补助支付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物业当前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职工用餐需要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后勤服务保障人数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房屋配套设施	完好	完好	完好	计划数据
			伙食补助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物业当前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职工用餐需要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体检支出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刘小龙	联系电话	829445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机关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保障在职职工体检相关支出。			
项目总预算	0.88	项目当年预算	0.8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0.72	0.72	100%
	2025	0.8	0.8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0.8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8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0.8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在职人员体检	开展体检活动	委托业务费	0.64	800*11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体检人数	11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体检	年度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体检落实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体检人数	9人	10人	11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体检	年度内	年度内	年度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体检落实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于杨	联系电话	85385100	
单位地址	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上级部门关于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要求；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及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全面提升从业人员的业务技能水平，更好为退役军人群体服务。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组织区服务中心、街道、服务站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			
项目总预算	1..35	项目当年预算	1.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1.5	1.5	100%
	2025	0.34	0.34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业务培训	组织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培训	1.35	培训资料、培训场所等相关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组织业务培训，增强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更好为退役军人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业务培训，增强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更好为退役军人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业务能力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4年	2025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业务能力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体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医保断缴补缴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于杨	联系电话	85385100	
单位地址	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实施方案》；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及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统筹解决退役士兵医保问题，保障退役士兵的切身利益，增强他们的幸福感。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完善部分退役士兵基本医疗保险补缴政策，使其退休后能享受到相关待遇。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60	60	100%
	2025	0	0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医保补缴	办理医疗保险	医疗费补助	20	退休时补缴医疗保险，预算10人，人均2000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做好部分退役士兵医保断缴接续工作，统筹解决退役士兵医保问题，增强他们的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部分退役士兵医保断缴接续工作，统筹解决退役士兵医保问题，增强他们的幸福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医保应办尽办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缴资格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参保缴费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筹解决退役士兵医疗保险问题		有效解决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4年	2025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医保应办尽办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缴资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参保缴费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统筹解决退役士兵医保问题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烈士陵园维修维护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于杨	联系电话	85385100
单位地址	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国务院《烈士褒扬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相关规定。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及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对烈士陵园进行管理、保护，为公众提供缅怀先烈、祭奠英魂的良好场所，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作用。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对烈士陵园进行管理、维修维护，为民众提供良好的关注观瞻环境，更进一步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		
项目总预算	3.15	项目当年预算	3.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2.5	2.5	100%
	2025	3.32	3.32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1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烈士陵园日常维护管理	维护管理	维修维护	3.15	日常维修维护，绿化管理，垃圾清运保洁等，根据往年数据预估。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做好烈士陵园管理工作，维护陵园环境，保护烈士纪念设施完好。
……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烈士陵园管理工作，维护陵园环境，保护烈士纪念设施完好。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保养及维护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保养及维护质量	优质	

长期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维护保养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4年	2025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保养及维护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保养及维护质量	优质	优质	优质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维护保养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体检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于杨	联系电话	85385100	
单位地址	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 ，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机关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主要用于保障职工体检相关支出。			
项目总预算	0.8	项目当年预算	0.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0.8	0.8	100%
	2024	0.8	0.8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0.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0.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体检	工作人员体检	委托业务费	0.8	800元*10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弥补体检经费不足,保障职工体检福落实，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	
年度绩效目标	弥补体检经费不足,保障职工体检落实，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1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体检	年度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4年	2025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10人	10人	1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体检	年度内	年度内	年度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于杨	联系电话	85385100	
单位地址	江岸区金桥大道26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30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按照在职人员伙食补贴相关标准及人数安排食堂支出，，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在职人员用餐需要；保障机关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确保完成在职人员伙食补贴工作。 2.保障在职人员用餐需要。			
项目总预算	10.8	项目当年预算	10.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4	11.95	11.95	100%
	2025	10.8	10.8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伙食补助	伙食补助	委托业务费	10.8	人数及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弥补后勤服务支出不足,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	
年度绩效目标	弥补后勤服务支出不足,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补助保障人数	10	计划数据
			临时人员数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伙食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食堂供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用餐需要	有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2024年	2025年	预计当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补助人数	10	10	1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伙食补助发放准确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食堂供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用餐需要	有保障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90%	≥90%	≥9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年部门预算总收入28285.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285.39万元。

2026年部门预算总支出28285.39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008.47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193.40万元；农林水支出5.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8.52万元。

基本支出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590.72万元；商品服务支出37.6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5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预算数28285.3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57.95万元，增长或0.2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629.9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94.97万元，增长或17.75%，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二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公用经费增加；根据政策工作人员工资正常晋级晋档，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590.7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基本医疗保险、在职人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 37.6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的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医疗补助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 27655.4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37.02 万元，下降 0.13%，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

1.抚恤补助项目 13843.60 万元。主要用于辖区现役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三属”、伤残军人、在乡复员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伤残军人、警察、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抚恤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支出；各类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烈士纪念日开展纪念活动经费等支出。

2、退役安置支出项目 13185.00 万元。主要用于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发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退役士兵安置；退役士兵管理教育培训等。

3、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目支出 139.5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费报销、优抚对象医疗门诊补助、生活困难退役军人医疗保险等。

4、拥军优属项目 110.82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各类优抚对象“春节、八一”座谈、慰问费；慰问驻地部队、退役军人褒扬、立功受奖活动等双拥、优抚工作经费。

5、后勤服务项目支出 241.4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后勤服务、办公楼租金、物业管理服务等支出，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6.在编人员体检项目支出 0.88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

员体检。

7.老干经费项目支出 0.1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慰问及开展活动。

8、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 93.00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困难帮扶及权益维护支出。

9、乡村振兴经费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黄陂区木兰乡磨盘村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10、后勤服务项目经费 11.60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服务支出、在职人员体检费。

11、烈士陵园管理维护费 3.15 万元。主要用于辛亥首义烈士陵园的管理维护。

12、退役士兵社保断缴经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退休时办理医疗保险断缴补缴。

13、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35 万元。主要用于对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29.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2.2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90.7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37.6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40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3）公务接待费 0.40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5 年增加或减少 0.20 万元，主要是二级单位安排 0.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江岸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6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8285.3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57.95 万元，增长 0.2%，主要是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二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公用经费增加。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收入预算 2828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85.39 万元，占 10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28285.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9.92万元，占2.23%；项目支出27655.47万元，占97.7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28.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年委托业务费380.57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及在编人员体检费、优抚对象商业保险、法律咨询费、审计费等。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6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84.56万元，其中，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84.56万元。包括：

1.货物类0.56万元。其中：办公设备、用品0.56万元。

2.服务类84万元。其中：物业管理服务84万元。

（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89.00万元，主要用于物业管理服务、审计服务、法律咨询服务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 14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7655.4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伤残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 年 10 月 31 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符 合领取定期生活补助条件的“两参”人员生活补助。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金（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反映 1954 年 11 月 1 日试行义务兵 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 60 周 岁以上（含 60 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褒扬纪念（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烈士纪念设施和军人公墓的修缮维护、烈士遗骸搜寻发掘鉴定、英烈事迹宣传等烈士褒扬工作支出，以及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的运行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

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队转业干部（含逐月领取退役金的军士）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务单位。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3.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2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及其他费用等